

CSR專欄

循著碳足跡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2011/10/13

循著碳足跡履行企業社會責任

根據世界企業永續發展協會（WBCSD）對CSR所提出之定義—CSR為企業承諾持續遵守之道德規範，為經濟發展做出貢獻，並改善員工及其家庭、當地整體社區、社會的生活品質—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得由「公司治理、誠信清廉」、「勞資關係、公共安全」、「環境保護、節能減碳」及「顧客權益、社會公益」等4個面向來觀察。就「環境保護、節能減碳」此一面向而言，因涉及經營價值觀之轉換，企業需對慣有的設計、原料取得、設備、製程、人力配置等，作出創新、變更或汰換，才能達成環保節能之要求，而其所需投入之成本，卻不易估算，在在挑戰過去企業以追求成本極小化，創造利潤極大化之思維，故往往不易實踐。

近年來由於全球暖化與氣候變遷已成為國際間關注的重要議題，不分個人或企業，普遍漸具有「地球公民」之意識，企業開始僱用具有環境保護相關技能與知識之專業人員，幫助企業節省生產過程中能源之浪費，藉以減少二氧化碳等溫室氣體的產生，此又以高科技之製造業最樂於採用。除此之外，對於「環保節能」之投資，有助於塑造優質之形象，並得到社會良好正面之回饋，而此對於提高企業收益，有莫大之助力。在工資節節上升之今日，企業主更樂於加強建立綠能環境，一方面開源節流，創造收入，另一方面也可以減少對環境造成的傷害，朝永續經營的目標邁進。

在各種對於「環保節能」之投資當中，又以分析產品生命週期碳足跡，並以碳標籤呈現之作法，最蔚為風潮。簡言之，人類活動中不論食、衣、住、行、育、樂哪一層面，皆會排放二氧化碳，總結個人一天所產生的二氧化碳即為「個人碳足跡」。以企業而言，包括從事活動、或是在生產產品的整個生產週期中，所有直接及間接的因素如製造、包裝、零售、及消費者使用商品等過程中產生的二氧化碳，即為「產品碳足跡」。因計算「產品碳足跡」，有助企業通盤了解自家的產品，從上游原料的選用、到產品壽終正寢後的包裝回收等過程中，到底創造多少碳排放，進而能設法減低，以提供對自然環境更友善之商品，故逐漸成為一股新的綠色貿易潮流。

國際間已有多國發展出碳標示制度，但仍處於各自發展的局面，就相關配套措施（如產品類別規則、計算標準或指引、公用係數及計算資料庫等）尚無具體之相互承認與合作之機制。以臺灣而言，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臺灣產品碳足跡資訊網」公布的資訊，計劃分兩階段推動產品碳標籤制度：第一階段以鼓勵企業分析產品碳足跡，並加以揭露為目標。此階段之推展，有助企業提出降低產品碳足跡之方案，由產品上游至下游形成綠色供應鏈，進而降低成本。對消費者而言，藉由產品碳足跡資訊之揭露，碳排放量較低的產品即有得到優先選購的機會，達到間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之目的。第二階段則是發展低碳標章，提供消費者選購低碳產品。待國際間對於產品碳足跡計算與標示制度發展出統一規範，且國內同類產品已普遍揭露碳足跡後，我國將把低於或承諾減量至特定碳排放量之產品，納入政府機關優先採購之範圍，鼓勵廠商努力減少產品週期中之碳排放量，進而達到溫室氣體減排與形成綠色供應鏈之效果。對消費者而言，低碳標章將會是選購產品時一項明確的指標，幫助消費者衡量其為對抗全球暖化與氣候變遷，願意付出多少成本，進而使綠色消費市場之供需更趨於明確，也能鼓勵企業對其產品進行碳足跡盤查與計算，有利於企業產品自身的減量活動。

臺灣推行之碳標籤制度，為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提供了明確的方向指引。為使臺灣優秀的減碳產品走向國際，我國之碳標籤制度亟需和世界各國接軌，以利取得貿易夥伴國之認證，創造產品之綠色商機，並共同促進全球企業的永續發展。有鑒於英國是世界上最早推動產品碳足跡標示制度的國家，行政院環保署乃優先與英國合作，由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ITRI)代表與英國碳信託(Carbon Trust)於9月27日簽署「臺英推動產品碳足跡標示制度合作備忘錄」，除促使臺灣與歐盟間彼此認證臺灣產品的碳計算方式，以助台灣產品外銷外，更將共同發展產品碳足跡認證制度，提供訓練實務人員之課程，並建立合作機制。環保署亦同時舉辦「碳標籤國際論壇」，除邀請英國Carbon Trust專家說明該國產品碳足跡計算標準之進展外，並請日本JEMAI專家分享碳足跡產品類別規則發展情形，更邀請歐萊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家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等國內企業，分享其推動產品碳足跡之實務經驗，提供作為國內企業對產品碳足跡標示推動之參考。此一活動對我國企業後續推動產品碳足跡標示工作，及進一步履行其社會責任，相信將有極大的助益。

以歐萊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為例，其於產程中力求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而得減緩或免除地球的負擔。歐萊德公司之做法，實值得台灣各企業參考。其依循之步驟為：

- 一、「計算碳的排放量」：從原料取得、製造生產、運送與銷售、消費者使用、回收廢棄等階段，皆一一盤查、計算。
- 二、執行「碳中和計畫」，計畫內容包括：就地取材，以減少國際運輸碳排放；興建亞洲第一座綠色低碳化妝品GMP廠房，以風力與太陽能發電，取得100%的潔淨能源來製造環保產品；節能減碳，消費金額於1,500元以下不出貨；集中運送，以減少分次運送之碳排放；產品配方改變，使用環保低碳的材料，將更容易沖洗、省水；以生物可分解之材質，取代回收材質，減少石化塑膠的使用，並做到植樹綠化環境。
- 三、「抵減剩餘碳排放量」：購買碳權，進行碳權交易。企業或國家以減少汙染方式降低用不到的碳排放量，經認證後，即為碳權，可於交易市場中進行買賣。

目前我國經環保署審查取得碳標籤的產品，包括宏碁股份有限公司液晶顯示器、歐萊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洗護髮組、義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餅乾、大愛感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毛毯、威力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T5燈管、友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網路交換器、紅藍彩藝印刷股份有限公司雜誌、正隆股份有限公司擦手紙、味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礦泉水及泡麵、有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LED射燈、地球綜合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膠帶、台灣蘭業股份有限公司蝴蝶蘭、宇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吸管包、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礦泉水及石安牧場盒裝洗選雞蛋等。而國際碳認證標準ISO 14067於明（2012）年即將上路，勢將引導全世界的產銷通路改變舊有的運作方式，朝節能減碳的目標前進。台灣企業應當於國際認證標準公布前準備完善，除避免造成對外貿易的障礙外，更能克盡社會責任，為永續樂活的生活品質，盡一己之心力。

參考資料：

<http://tw.news.yahoo.com/article/url/d/a/110927/115/2zgyx.html>

<http://cfp.epa.gov.tw/carbon/ezCFM/Function/PlatformInfo/FLConcept/FLLabelSignificance.aspx>

<http://cfp.epa.gov.tw/carbon/ezCFM/Function/PlatformInfo/FLLabelInstitution/FLInternalIns.aspx>

<http://cfp.epa.gov.tw/carbon/ezCFM/Function/PlatformInfo/News/OpenWindow/OpenWinPublishItem.aspx?SerialNo=117>

<http://cfp.epa.gov.tw/carbon/ezCFM/Function/PlatformInfo/FLLabelProduct/FLProductInfo.aspx>

http://www.hairoright.com/ch/Oright_EPA.html

[20111019112657循著碳足跡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df](#)

[回到頁首](#)

經濟部投資業務處 版權所有 Copyright (c) 2011

關閉視窗